



租金援助

客戶資訊

你有拖欠未付的房租或水費嗎？

新南威爾士州政府能夠向符合資格的客戶提供Tenancy Assistance (租金援助)，幫助他們支付拖欠 (即逾期未付) 的房租或水費。你能夠在12個月期間申請一次Tenancy Assistance 援助。

我有資格嗎？

如果你符合下列條件，就有資格申請Tenancy Assistance：

- 是澳洲公民或永久居民
- 是新南威爾士州居民
- 符合獲得社會住房的條件
- 目前租房需要支付的租金沒有超過全家每週納稅前總收入的50%
- 持有的現金資產少於\$1000
- 能夠提供拖欠房租或費用的證據
- 與租房中介或房東的租房協議持續有效期最長為12個月。

如何運作？

如果你拖欠了房租、水費或兩者都有，可以申請Tenancy Assistance。租金援助最高金額不能超過四週房租的總額。絕大部份客戶收到的援助金額會少於這個數額。如果有可能，我們鼓勵您與房東、租房中介或供水服務商協議制訂一個付款計劃，向他們分期付款清欠款。

Tenancy Assistance不是貸款，你無須償還。

你可以在本地的DCJ Housing或參與本項計劃的社區住房服務提供機構申請Tenancy Assistance。

如何才能獲得更多的資訊？

請致電**1800 422 322**聯絡房屋署查詢中心或前往本地DCJ Housing或向參與本計劃的社區住房服務提供機構查詢詳情。

瞭解Tenancy Assistance與其他私人租房協助服務的詳細資訊可瀏覽
www.facs.nsw.gov.au/privaterentalassistance